证券代码：301655　　证券简称：绿控传动　　公告编号：2026-021

苏州绿控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

苏州绿控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233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507 人，其中 85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5 年度收入总额为 291,008.44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63,719.56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39,069.64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557 家上市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57,550.23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苏州绿控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416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5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2026 年 3 月 16 日，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就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相股份”）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5）闽 02 民初 735 号、（2025）闽 02 民初 736 号]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原告（红相股份投资者）主张损失中的合理部分，由红相股份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 25%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收到判决书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行政监管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5 次、自律处分 1 次。

11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共 3 个项目）、行政监管措施 21 次、行业惩戒 1 次、纪律处分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0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欧昌献

200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德赛西威、和胜股份、英集芯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彭敏

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英集芯以及中广天择等五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敏

202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2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程峰

200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大族激光、中科飞测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拟聘任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彭敏	2024 年 4 月 12 日	自律监管措施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因风险评估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等事项，被书面警示。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2026 年度审计费用总额 120 万元人民币，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为 10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20 万元。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经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专业能力，诚信情况良好，其在审计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相关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选聘程序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 2026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3、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苏州绿控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5日